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37 亿元到 3.97 亿元。

●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0.79 亿元到 0.99 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 亿元到 4.7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 3.37 亿元到 3.97 亿元。

2、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0.6 亿元到 0.8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 0.79 亿元到 0.99 亿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92.6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77.99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440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0 年遭遇新冠疫情后，公司在防控疫情的同时，积极开拓市场，增收节支，强化内部管理，归还银行贷款，减少财务费用，提升经营效益。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本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增加主要原因：转让持有的湖北枝江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71%股份产生投资收益约 1.32 亿元；子公司维维六朝松面粉产业有限公司下淀厂区被征收产生资产处置收益约 1.18 亿元；宁夏东方乳业有限公司土地被征收产生资产处置收益约 0.48 亿元；济南维维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土地被征收产生资产处置收益约 0.32 亿元。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0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三十日